附件2-3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阳西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填报人姓名：卢燕雯

联系电话：5598922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9日

 阳西县财政局制

 2024年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的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及体育工作方针政策；拟订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及体育方面的政策措施；研究拟订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行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统筹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组织、协调和指导县重点和基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设施建设，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体育活动，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相关公共服务。
 （3）负责管理文化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的发展。
 （4）负责管理、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事业，推进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协同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的监督指导工作。
 （5）负责广播电视行业业务指导，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6）负责阳西旅游整体打造和宣传推广，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工作，指导旅游行业发展；开展旅游市场开发，实施旅游信息化建设。
 （7）负责全县全民健身工作，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指导国民体质监测；统筹全县竞技体育发展，组织指导监督体育训练竞赛工作。
 （8）负责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和文物行业的管理；协调指导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产业发展。
 （9）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和依法承担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等行政执法工作。
 （10）指导和组织开展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行业的交流与合作。
 （11）负责县辖区内文化、文物、新闻出版、版权、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宗教事务的行政处罚以及相关行政强制、监督检查职责；组织、协调全县文化、文物、新闻出版、版权、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宗教事务的执法专项行动和重大的、跨部门、跨地区的行政执法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内设机构构成

（1）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和督办工作。承担纪检、监察、政府采购、宣传、信息、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卫工作。组织开展调研活动。组织协调机关扶贫工作。统筹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类社会组织管理和全县节庆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部门预算和相关财政资金管理工作。负责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财务、资产管理。制订且贯彻落实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和文物设施、项目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

（2）政策法规股。拟订全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和文物政策措施及规范性文件。组织拟订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和文物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工作。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处罚听证、行政诉讼和法律事务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

（3）文化与交流合作股。拟订全县音乐、舞蹈、戏曲、戏剧、美术等文艺事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并组织实施。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文化艺术机构。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指导协调全县性艺术展演、展览以及重大文艺活动。推动艺术资源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指导艺术创作、生产、评奖、研究和文化演出；指导文化艺术单位的业务建设和业余艺术教育及业余文艺创作与培训。拟订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政策。负责阳西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组织开展本县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和旅游合作相关工作。指导、管理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及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协调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推广活动。推动区域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4）公共服务股。拟订全县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政策及公共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和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拟订全县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群众文化、少数民族文化、未成年人文化和老年文化工作。指导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指导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指导公共数字文化和古籍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和推动文化惠民工程、旅游便民惠民和志愿服务。统筹推进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

（5）资源开发与产业发展股。承担全县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保护工作。拟订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和艺术科研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重点旅游区域、目的地、线路的规划和乡村旅游、滨海旅游、生态旅游、休闲度假旅游发展。推进文化遗产资源合理利用。推动文化和旅游产品创新及开发体系建设。负责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和省级旅游度假区推荐工作，协调指导旅游景区开放开发工作。承担旅游扶贫以及红色旅游相关工作。组织协调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组织开展文化和旅游科研工作及成果推广。拟订全县文化、旅游、体育和文物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促进文化、旅游、体育和文物产业及新型业态发展。推动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促进全县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全县区域、特色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指导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建设，培育文化和旅游骨干企业，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指导、促进品牌建设发展。推动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投资和贸易工作。指导文化和旅游装备技术提升。组织实施文化、旅游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全县文化和旅游统计工作。

（6）市场管理股。拟订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服务质量进行行业监督管理，指导服务质量提升。承担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织拟订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场所、设施、服务、产品等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旅游应急、救援和保险等工作。指导规范演出、艺术品、文化娱乐、网络文化、上网服务、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指导、监督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承担文化市场经营项目与活动、高危险性体育经营项目的审批（备案）、旅行社业务的审核工作。承担旅游经济运行监测、假日旅游市场、旅游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协调文化、旅游行业协会工作。监督社会组织对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及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负责拟订全县旅游行业人才规划。

（7）广播电视股。承担广播电视事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创作生产和播出，依法承担广播电视业务的审批管理与指导监督。指导、协调广播电视机构开展重大宣传活动及突发事件报道和应急播报。指导和监管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的传输和安全输出。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覆盖网络的分级规划、建设、保护工作和推进“三网融合”工程。指导、监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的民办机构。

（8）文化遗产股。拟订全县文物博物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博物馆工作，承担博物馆管理制度规范和业务指导工作。推动全县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协调、指导文物保护利用、考古工作和重大项目的实施工作。依法承担文物保护、考古和博物馆有关审核、审批事务及相关资质、资格认定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资源调查工作，承担全国、省级、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推荐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工作。依法承担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相关审核报备工作。指导民间珍贵文物抢救、征集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组织、指导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记录、确认和建立名录。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能力建设和保护工作队伍培训，协调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协调、指导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

（9）群众体育股。拟订群众体育工作的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等，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发展，指导、监督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和开放。组织指导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员工作。指导开展健身气功等群众性体育活动。承担县体育总会日常工作。组织群众体育对外交流和宣传工作。

（10）竞技体育股。拟订全县竞技体育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落实国家奥运争光计划。承担竞技体育项目设置布局、业余训练、学校体育及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全县青少年体育训练和竞赛。指导体育运动学校、业余体校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全县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教育、培训、考核、管理。负责运动员注册和等级评定工作。组织管理重大体育竞赛和反兴奋剂、体育科教工作。组织竞技体育对外交流和宣传工作。

（11）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负责对接国家、省、市执法监督部门工作。负责全县文化、文物、新闻出版、版权、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市场年度执法工作计划的起草、任务下达和监督落实。负责县辖区内文化、文物、旅游、体育、网络文化、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版权及与之相关的“扫黄打非”执法工作任务、宗教事务等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县文化、文物、新闻出版、版权及与之相关的“扫黄打非”、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宗教事务等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开展跨部门跨区域、重大违法行为的现场调查、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工作。负责受理、协调、督办文化旅游市场举报投诉。

3.人员编制构成

 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行政编制12名，机关事业编制15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13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股级领导职数11名，副股级领导职数10名（含专职党务工作者1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以来，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及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以纵深推进“百千万工程”和“任务落实年”为契机，狠抓各项工作，加快文广旅体事业高质量发展。

**1.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有新跃升。一是**夯实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攻坚工程。加强县文化场馆提质增效建设，不断提高服务水平。督促新墟镇综合文化站落实整改，加强站舍建设、规划建设功能室，健全和完善软硬件设施设备，巩固并提升文化站服务水平，新墟镇文化站已在省动态评估中顺利被评为省一级站，标志着全县各镇综合文化站完成了达标建设任务。**二是**夯实县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我县实施阳西县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以来，统筹县、镇、村三级公共文化资源，建立联合编目系统，实现文献统一编目工作标准化和规范化，实行书刊借阅“一卡通”，在全县8个分馆实现“通借通还”，打破“各自为阵”的服务模式，提升图书馆一体化配套服务效能和服务覆盖率，**三是**夯实“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健全和增强服务项目和服务能力，丰富活动内容，免费向群众开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今年阳西县图书馆开展培训、讲座、活动、展览等活动共计341场次，受益人数达276418人次；文化馆举办各类文化活动共119场，公益培训231期，达460课时，线上线下总受益活动达819196人次；博物馆开馆以来接待游客达53692人。**四是**夯实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根据省文旅厅对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的文件指引要求，结合乡村振兴、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等工作，打造了胶庠、南洞、石楼等一批功能设施完善、服务水平较高的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示范点。**五是**夯实旅游厕所等级评定工作。根据阳文广旅体通〔2023〕10号关于印发《阳江市旅游厕所质量评定工作方案》和 《广东省旅游厕所质量提升工程三年行动计划》文件精神，贯彻落实省“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组织参加全市2023年旅游厕所质量评定业务培训班，完成对我县31间旅游厕所进行自评工作，强化问题整改，推动我县旅游厕所革命工作，提升我县旅游厕所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

**2.文物保护利用及非遗传承有新发展。一是**开展文物保护管理和活化利用相关工作。将省级文保单位七贤书院活化利用为博物馆展馆，投入1300多万元完成七贤书院本体修缮和陈列布展，打造成传统文化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廉政教育的基地；投资400多万完成了泰安堡内古建筑刘氏宗祠的修缮工程，并成功申报为我县第二个省级文保单位，内部的刘氏宗祠目前已被修缮利用为党史展馆；同时持续开展阳西县文物保护单位和革命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工作，现已完成24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含革命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划定工作，目前正在征求相关单位意见进行调整完善。**二是**加强非遗普查登记和非遗传承活动。在今年第四次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工作中，我县新增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34个，遍布全县8镇，其中20个项目获批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在全市排名第一。同时，将非遗项目保护利用与乡村振兴、文化旅游相结合，打造“一镇一品，一村一韵”乡村振兴工作中的文化振兴亮点，让非物质文化遗产成为农文旅融合发展的助推器。

**3.乡村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有新提质。一是**发展乡村旅游，助力乡村振兴。通过挖掘和整合文物古迹、红色遗迹文化资源如泰安堡、姚宝光大屋、边海红色展馆等，策划了滨海风光海游、碧海蓝天乡村文化史迹游和双鱼城乡村文化游、蚝美食之旅、荔美阳西之旅等精品线路，其中滨海风光海游、碧海蓝天乡村文化史迹游和双鱼城乡村文化游纳入省级精品线路。“牧海耕田·诗意阳西”之旅（串联鸡乸朗、双鱼城、月亮湾、渡头村、东水山5个节点）获批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二是**加强文旅宣传。策划了“阳西十景”评选活动，发布了阳西旅游明信片，开设了“文旅阳西”公众号，推出了《周末游阳西》系列短视频，以新媒体的形式，从文化展示、旅游宣传、美食推介三个方面，立体呈现阳西的文化旅游工作，提升了阳西乡村文化魅力；**三是**群策群力为“牧海耕田•阳西味道”乡村振兴示范带贡献文化振兴力量，串联儒洞、沙扒、上洋3个乡镇，打造儒洞镇边海村、西荔王果蔬专业合作社、沙扒镇来福园村、渡头村，上洋镇双鱼城村、白石村等6个农文旅深度融合的节点，进一步巩固美丽乡村建设成效。**四是**加强旅游品牌化建设。指导月亮湾滨海旅游景区和阳西县七贤书院成功创建国家AAA级旅游景区，并同步推进月亮湾滨海旅游景区按国家4A级景区标准整治提升。对接第三方编制月亮湾滨海旅游区发展总体规划和景区整治提升方案，加强招商选资，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滨海旅游发展，推动全县滨海旅游高质量发展。全年接待游客21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16.10亿元，分别增长81.9％和79.5％。

**4.群众体育事业发展有新亮点。一是**根据省市工作部署**，**组织开展全县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并将监测结果列入我县社会发展指标体系，长期动态观察我县国民体质状况。**二是**加强体育设施建设。目前，全县的体育场地和体育设施建设已经实现了所有行政村的100%全覆盖，实现了十五分钟内的“体育运动圈”。同时，将新建的阳西县体育馆打造成多业态融合的综合性体育场馆，建设成阳西未来的新地标。**三是**全力抓好体育指导员服务站建设和培训发展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工作。聘请国家级体育指导员对我县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进行了培训，并对培训合格的270多名学员发放证书。截至目前，全县体育指导员人数已超过1100名。**四是**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举办“社区运动会”之象棋擂台赛、狮龙庆新春、老年人文体展演和五人足球联赛等一系列群体赛事活动；组队参加了广东省第九届风筝锦标赛、罗定象棋邀请赛，并取得优异的成绩。**五是**抓好县青少年体校建设。进一步健全体校各项制度，完善各项训练设施，加强体校的管理。大力发展青少年业余训练，努力提升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实力，加大体育优秀苗子的培育工作。并根据上级的要求，开展足球领域的教育整顿工作，力促我县足球领域健康快速发展。**六是**指导各体育协会开展丰富多彩赛事。指导、支持各协会持续举办了迎春篮球赛、阳西足球联赛、贺岁杯羽毛球赛、春节象棋邀请赛等赛事，活跃了群众参与体育健身的氛围。**七是**成功举办阳西首届广场舞展演和“庆丰收，促振兴”乡村篮球赛，将全民健身活动与发展乡村旅游、促进乡村振兴结合起来，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助推阳西乡村振兴和高质量发展。

**5.文化惠民活动有新景象。一是**持续开展文化惠民活动，形成品牌效应。举办“高雅艺术进基层”“双拥文艺晚会”“送戏曲下乡”等9项品牌活动，持续将优秀文艺节目送进社区、农村。**二是**提升文化免费开放服务功能，在“三馆一站”免费开展“三百工程”进基层之阳西县红色印迹书法作品专题展、文艺演出、非遗展览、楹联展览、图书借阅及电子阅览，在寒、暑假期和平时周末开设曲艺、舞蹈等免费培训服务项目，提高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三是**深挖本土特色文化。我县各镇结合本土特色，相继举办了 “书村走公”“荔枝旅游文化节”“西瓜也疯狂文化节”，结合我县的山海文化和人文景观特色，吸引广大群众参与到文体节庆活动中，营造浓厚的特色文化氛围。**四是**组织开展了“文化阳西半月谈”、“文艺进校园”等系列活动，通过邀请名家或发动全县各类文艺体协会到基层和校园开展公益性文化培训班的方式，为广大文艺爱好者提供学习交流平台，以文化振兴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6.文旅重点项目建设有新突破。一是**完成了阳西县古驿道示范段（上洋－溪头）建设工程项目并通过住建部门竣工验收工作，并于去年顺利举办了古驿道定向大赛，目前正在顺利推进阳西县双鱼城海防古道巩固提升工程项目。**二是**阳西县七贤书院（阳西县博物馆）和月亮湾滨海旅游景区成功申报国家AAA级旅游景区。**三是**积极推进阳西县体育馆项目建设。现已完成总工程量95%，计划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训练馆的室内装修、体育设施器材安装，达到投入使用的标准，力争2024年2月完成体育馆、园建等建设内容，项目竣工验收。

**7.安全保障工作有新进展。一是**结合党管意识形态工作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扫黄打非”行动、“双随机”检查等工作要求，加强了对娱乐场所、网吧、游艺场所、泳场（池）和旅游景区的执法检查工作，规范企业经营行为，维护文化领域意识形态安全。2023年，我局共开展文化旅游市场执法集中检查100多次，出动执法人员1200多人(次)，检査网吧、书店、旅行社、娱乐场所共400多家(次)，双随机抽查文化旅游市场场所7家，均未发现问题，约谈场所2家，调处投诉3件，舆情1起，发放传单手册600余份，办结案件4宗。**二是**抓好广电播出安全，加强了对“小片网”和非法卫星接收设施的整治，保证广播电视播出安全，确保电视信号正常。**三是**抓好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加强对文化旅游企业的疫情防控工作指引和巡查暗访，开展对文化广电旅游体育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加强指引和巡查，确保文旅场所和企业安全经营。

**8.重点工作部署有新推动。一是**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积极联系挂点村，协助推进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工作和禁毒等工作。**二是**做好创文创卫工作，督促县文化馆、图书馆以及文旅经营场所逐一整改；全局领导干部深入网格区做通群众思想，卓有成效开展“六乱”整治工作。**三是**配合做好阳西县参加省级乡村振兴大擂台工作，助推阳西县挺进全省六强。**四是**贯彻落实《阳西县“干部深入学校一线，密切联系服务师生”工作方案》要求，对接挂点学校织篢凤地学校，走访慰问困难学生，做好帮扶工作，与学校共建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进一步深化体教融合，助力学校学生共发展。**五是**协助农业农村局筹办农民丰收节及“蚝美阳西”美食节等系列活动。**六是**举办征兵、送兵慰问海训部队系列文艺晚会，助推全县双拥工作开展。**七是**与县禁毒办、县教育局联合在阳西二中举办“秋季开学禁毒课”，推动禁毒工作纵深拓展。**八是**抓实推进“平安阳西”建设，营造阳西文旅行业平安有序环境。**九是**切实做好保密工作，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增强保密意识、提升保密能力，筑牢维护党和国家秘密安全的坚固防线。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年初结转75.57万元，年初预算为881.49万元，实际下达为5739.71万元，实际支出为5762.28万元。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为8.49万元，2023年决算数为4.83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支出的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公用经费为66万元，2023年决算数为82.32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账户还有结存资金，使用时入账登记为公用经费，故公用经费决算数超预算数。实际上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用经费支出61.6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局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落实阳西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的工作要求，把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开发利用乡村旅游资源、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全面发展群众体育事业、加快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等事项纳入了重点工作来部署。现我县已基本形成县、镇、村三级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提升了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建设总体实现，阳西旅游基础设施和功能日益完备，旅游产品供给能力和服务品质不断提高，文化旅游市场规范有序，旅游特色鲜明突出有竞争力。

二、绩效自评结论

经综合测评，2023年本单位自评93.5分，等级为优。

三、绩效自评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权重8分，自评7分。

（1）预算编制合理性。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任务和工作重点，立足自身职责和实际情况，准确精细地编制2021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能够根据年度工作重点，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合理安排和调整资金。年中有部分资金调剂，扣1分。得3分。

改进措施：充分调研、合理统筹，增加预算编制准确性和合理性，最大限度减少年中调剂。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按照县财政部门的相关预算编制的原则达到规范、完整细致的要求。得4分。

2.目标设置。权重12分，自评12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局依据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科学设定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符合客观实际，部门申报的项目有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匹配合理。得6分。

（2）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局按要求设置并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内容覆盖全面、完整准确。得2分。

（3）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得4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

1.制度管理。权重5分，自评3分。

我局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项目管理等制度以及实施方案或计划的，且相关管理制度等得到有效执行。

2.资金管理。权重20分，自评20分。

（1）资金下达合规性。

我局能够及时下达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也能及时批复下属单位的预算。得2分。

（2）部门预算资金支出完成率。

根据公式计算，我局的部门预算资金支出完成率为101%。得5分。

（3）结转结余率。

根据公式计算，我局的结转结余率为0.92%，小于10%。得2分。

（4）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根据公式计算，我局的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得4分。

（5）财务合规性。

我局重大支出需经过集体会议程序决策，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等不符合制度规定情况，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4分。

（6）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局的预决算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得3分。

3.项目管理。权重8分，自评8分。

（1）项目实施程序。

我局严格进行项目管理，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和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符合相关的管理办法。得5分。

（2）项目监管。

我局对实施的项目认真进行检查、监控和督促，对重点项目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定期开展实地检查督导，确保项目管理到位。得3分。

4.资产管理。权重7分，自评7分。

（1）资产管理合理性。

资产管理合规、配置合理，使用合规、处置规范。得5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3年末全部固定资产总额2082.39万元，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不存在出租出借资产等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90%。得2分。

**（三）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权重5分，自评5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及公用经费决算数均在预算范围内，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较好。

2.效率性。权重10分，自评10分。

（1）项目完成及时性。

我局2023年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得3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

我局2023年实现了绩效目标，获得了领导、单位干部和群众的一致认可。得3分。

（3）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我局2023年完成了县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和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得4分。

3.效果性。权重20分，自评20分。

我局2023年度根据“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立足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在经济、社会、环境三个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效益。在部门履职方面，我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较好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得20分。

4.公平性。权重5分，自评5分。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局2023年对当年度所有的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得2分。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局2023年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和各项日常基础工作，获得了领导、群众和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得3分。

四、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总体来看，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科学高效、合法法规，能够认真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合理安排和分配资金，把资金用在刀刃上，解决了许多现实问题，办成了许多大事好事，资金使用取到了良好的效果。但是，也要看到整体支出管理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项目仍存在资金尚未落实或资金缺口问题。项目资金申请批复有待进一步加快。**二是**部分项目推进较慢。受规划设计、征地、资金等因素影响，部分项目存在不少历史遗留问题，影响了部分文旅项目招标和报建，拖延了建设进度。下一步，我局将加强监督资金使用单位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用，提升预决算管理的科学化水平，提升资金使用管理的精准化水平，让工作更上新台阶。